

债券简称：22 三明 01

债券代码：185197.SH

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1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明投资”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地址变更、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等。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次债券获批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4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7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7

一、 本次债券获批情况

“22 三明 01”：

本次债券发行经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股东三明市国资委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批复，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1 年 12 月 20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4018 号”文件同意注册，公司获批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2 年 1 月 4 日，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功发行了一期 5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2 三明 01”）。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22 三明 01”：

1、债券名称：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本次债券注册金额为 10.00 亿元，本期债券为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5.00 亿元（含 5.0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2 三明 01”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

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提示。

根据三明投资披露的《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地址变更、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相关重大事项如下：

“一、变更背景

（一）注册地址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三明市部分行政区划的批复》（闽政文〔2021〕49号），“同意撤销三明市梅列区、三元区，设立新的三明市三元区，以原梅列区、三元区的行政区域为新的三元区的行政区域”，因此公司注册地址相应发生变化。

（二）公司股东

为贯彻落实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工作部署，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2020〕6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按照《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三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三明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权（国家资本）的10%一次性划转给福建省财政厅持有，划转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1日。2019年，三明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的国家资本为69,000万元，因此划转的国家资本为6,900万元。国有产权变更登记完成后，福建省财政厅按照《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以财务投资者身份享有划入国有股权的收益权等相关权益，此次划转未改变本公司原国资管理体制。

二、变更具体情况

（一）注册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由“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和仁新村1幢工行大厦十九层”变更为“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和仁新村1幢工行大厦十九层”。《公司章程》相应修订对照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第五条 住所：三明市梅列区和仁新村1幢工商银行大厦十九层	第五条 住所：三明市三元区和仁新村1幢工行大厦十九层

（二）公司股东

本次变更前，本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三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三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6.55%
福建省财政厅	3.45%

《公司章程》相应修订对照如下：

变更前：

“第十二条 出资人（股东）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如下：

出资人 (股东)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数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出资数额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市国资委	20 亿元	货币股权	100	20 亿元	货币股权	1999 年 8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

变更后：

“第十二条 股东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如下：

股东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出资数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出资数额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三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3100 万元	货币	96.55	193100 万元	货币	1999 年 8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福建省财政厅	6900 万元	货币	3.45	6900 万元	货币	1999 年 8 月 17 日

”

三、本次注册地址及股权划转事宜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四、影响分析

本次注册地址和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为三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注册地址变更、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陈成业

联系电话：021-38677929

（本页无正文，为《三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月17日